

彰化縣永靖鄉福德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四次課發會簽到表

日期:115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五)08:00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卓鴻賓	卓鴻賓	六年級教師代表 (語文領域召集人)	蕭語妮	蕭語妮
教導主任 (自然與科技領域召集人)	翁雅惠	翁雅惠	五年級教師代表 (數學領域召集人)	蕭佩真	蕭佩真
總務主任	林芬如	林芬如	四年級教師代表	李依禪	李依禪
輔導主任 (綜合領域召集人)	吳巧琳	吳巧琳	三年級教師代表 (社會領域召集人)	陳雅君	陳雅君
教學組長 (藝術與人文領域召集人)	蕭 慎	蕭慎	二年級教師代表	陳美惠	陳美惠
訓導組長 (健康與體育領域召集人)	柳佳吟	柳佳吟	一年級教師代表(生活領域召集人)	陳美雲	陳美雲
家長社區代表	陳瑞榮	陳瑞榮	巡迴輔導老師	請假	

彰化縣永靖鄉福德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四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5 年 6 月 12 日（星期 五） 上 午 8 時 00 分～ 8 時 40 分

二、地點：福德國小

三、主席：卓鴻賓校長

紀錄：蕭慎

四、出席簽到：如簽到冊

五、主席致詞：

今日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主要檢討本學年課程計畫實施之優劣及針對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來進行審議，並對於 115 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學習節數訂定進行討論決議。請大家盡量提出寶貴的意見，以達集思廣益之效。

六、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教務組參與 115 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查說明會，所屬國民中小學學習節數之訂定，由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定。國民中小學學習節數分配及總節數，應符課程綱要規範。115 學年度學習節數請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辦理。為因應上述考核項目，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於每年 6 月召開完畢，並將會議紀錄上傳至課程計畫審查系統。另以雲端系統概念建置審查系統，依檢核指標逐項設定 SOP 作業流程，以竟事功。

七、討論事項：

（一）本學期各領域成績評量檢討與回饋。

教師採多元方式實施，兼重形成性和總結性評鑑。每位教師均表示，在參加社群的研討精進後，對改善教學之心智模式，融入多元智慧於教學中，教學更具活力、生機與高附加價值。

（二）本學期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召開情形討論。

各領域課程發展小組成員，根據本學期課程實施之經驗，針對本學期的課程計畫，一致認為成效良好。

（三）本學年度課程計畫評鑑之檢討。

本學期課程之實施，涵蓋內容與範圍之適切性、主題統整之適切性、教材或教科書的「選」與「編」之適切性、教學評量方法之適切性、學校活動配合課程統整之適切性、領域內縱向連貫的適切性、各大議題融入課程之適切性等，一切成效良好。

（四）案由：115 學年度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

說明：關於本校 115 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學習節數分配及總節數之訂定，參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辦理。

決議：審視本校 115 學年度課程計畫學習節數表訂定決議依此推行本校教學課程——照案通過。

(五) 案由:115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之審核。

決議：照案通過。

(六) 案由:115 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審核。

說明：參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辦理，訂定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查，且須包含下列審查指標：

1.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包含學校現況及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課程架構(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及畢業考後課程活動之規畫安排)、課程實施與評鑑

2. 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3. 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

4. 其它

決議：審視本校 115 學年度課程計畫，通過本校下學年度課程計畫，決議依此推行本校教學課程——照案通過。

(七) 案由:115 學年度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核。

決議：經過討論，決議中高年級一學期作文篇數為 4 至 6 篇，其中至少四篇為命題作文，其餘寫作方式不拘(日記、心得寫作、週記…)，並於期末提交教務處檢閱。

(八)案由：有關本校 115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詳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

(九)案由：有關本校 115 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詳如附件二），提請討論。

說明：

1. 針對115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2. 本校設有不分類巡迴輔導班1班(原有特生升五年級疑似學習障礙1位，四年級學習障礙1位；新增二年級情緒障礙1位)，由明聖國小指派巡輔老師至本校服務。

莊○宇-數學(外加1節)，共1節。

朱○寶-數學(外加1節)、國語(抽離1節)，共2節。

陳○文-國語(抽離1節)、社會技巧(外加1節)，共2節。

3. 課程計畫內容，二~六年級採用十二年國教課綱版本規劃。
決議：照案通過。

(十) 案由：有關本校 115 學年度申請專業團隊服務申請，提請討論。

說明：申請 115 學年度彰化縣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相關專業團隊服務，升四年甲班朱 O 寶職能治療，希望透過專業特教老師的指導，能帶入更精準的策略融入平時生活及學習，協助班級老師能帶領特殊學生。

決議：照案通過。

(十一) 案由：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特教工作計畫檢討，提請討論。

說明：本學期特教工作計畫針對「行政與組織」、「課程與教學」、「設備與資源」及「研習與知能精進」等四面向落實推展，目前皆已辦理完竣，且學生對外表現在此一年內皆有優異表現，受到家長肯定。新學年度特教工作計畫推展，擬以 114 學年度為基礎，賡續辦理家長親職教育和教師特殊教育研習，且適時納入對特殊教育兒童的教養和教學策略的引導，以有效提升家長和教師專業知能。

決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

主任：

教師兼翁雅惠
教學主任

校長：

福德國小卓鴻賓
校長